

# 浙江省散装水泥发展中心文件

浙散发〔2024〕31号

## 浙江省散装水泥发展中心关于扎实做好 国庆假期及今后一段时间专用车辆 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管理机构：

为扎实做好国庆假期前后散装水泥领域车辆安全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强化红线意识。今年以来，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频发，各级领导多次作出部署要求，同时国庆节临近，第三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正在召开，散装水泥行业专用车辆安全工作任务重大。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管理机构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深刻汲取近期安全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抓好当前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工作，有力落实防范措施，坚决遏制专用车辆安全事故发生。

**二、突出重点领域，深入排查安全隐患。**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管理机构要加强对所属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企业的督促指导，聚焦行业重点企业、关键节点、突出风险、薄弱环节，抓好责任落实，建立风险隐患清单，制定整治方案。各地要按照当地政府部署和职责分工，结合《浙江省道路交通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精神，扎实做好国庆假期及今后一段时间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领域专用车辆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三、强化责任落实，抓实抓细管理工作。**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管理机构要督促辖区内相关企业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各类媒体渠道，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和救援常识，提高行业专用车辆驾驶员安全行车意识。要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把手”负责制，督促企业负责人责任上肩、履职尽责，专用车辆安全技能培训闭环管理，严格履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提升专用车辆安全事故防范能力。

**四、筑牢安全防线，强化假期值班值守。**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管理机构要对照“万无一失”的标准，配足配强值守力量，确保值班值守工作落实到位，切实履行重要时段节日期间安全防范责任。遇到重特大突发事件和其他重紧急情况，第一时间跟踪核实并尽快上报，做到问题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闭环，确保国庆假期、第三届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期间及今后一段时间，全省散装水泥行业领域专用车辆安全形势稳

定。



抄送：厅办公室、流通处，各市、县（市、区）散装水泥行政主管部门

浙江省散装水泥发展中心

2024年9月26日印发